



政制及內地事務局
政府總部

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
政府總部東翼

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

EAST WING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
2 TIM MEI AVENUE, TAMAR
HONG KONG

本局檔號 OUR REF. : CMAB/CR 1/34/92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
電話號碼 TEL NO. : 2810 2159
圖文傳真 FAXLINE : 2840 0657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1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秘書處
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
麥麗嫻女士

麥女士：

政制事務委員會

24位議員的聯署信

2019年1月4日來信收悉。

2018年11月9日，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普遍定期審查工作組通過中國報告，報告中載列六項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(香港特區)的建議，其中兩項就中國涵蓋香港特區(一項同時涵蓋澳門特區)提出，餘下四項單就香港特區提出。

香港特區政府現正研究這些建議，以期就每項建議訂定立場。特區政府知悉普遍定期審查工作組希望我們能接納建議，而民間團體代表亦已表明特區政府應採納所有建議。我們將於2019年3月舉行的聯合國人權理事會大會上表達我們的立場，並會於2019年4月的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議員匯報。

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
(鍾瑞琦 鍾瑞琦 代行)

2019年1月15日